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鄭捷云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089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edu\_pse.3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71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1份 (32260807\_1133071200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請於  
貴校網站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6月13日藝視字第  
11300017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3學年度如試辦部分類組決賽現場創作，其類組組別及簡  
章，擇期另行公告。
- 三、請加強宣導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落實正確的智慧財產權觀  
念與創作態度，詳閱要點參賽規則，了解相關創作參賽責  
任，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有臨摹、抄襲、代筆或明確挪  
用他人創意等違反比賽規則之情事。
- 四、旨揭要點可逕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官  
網 ([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/index\\_news.aspx](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/index_news.aspx))  
最新消息或「實施要點」專區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恩慈美國學校、  
臺北市道明外僑學校、馬禮遜美國學校（台北伯大尼校區）（中學部）、臺北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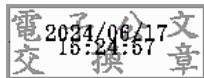
中正高中 1130617



\*MUAA1136007420\*

臨美國學校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幼兒園-小學)、  
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-高中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  
商業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  
理專科學校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臺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